

把县级工会打造成更加坚强有力的“桥头堡”

本报评论员 郑莉

近日在京召开,会议提出要坚持上级工会对口联系指导与发挥县级工会主体作用相结合、顶层设计与基层创新相结合,推动人力、财力、物力等资源下沉,并完成对口联系、调查研究、解决问题、巩固深化等任务,努力把县级工会打造成工会组织体系的坚强堡垒。

加强新时代县级工会工作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在我国工会组织体系中,县级工会是最基础的一级地方工会领导机关,是深化工会改革创新的关键一环,是连接地方工会和基层工会的重要枢纽。

近年来,县域职工队伍持续发展壮大,县域中小微企业蓬勃发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在县域聚集,其劳动关系复杂化、需求多样化。与此相对,一些县级工会面临缺人手、缺经费,活力不足、阵地落后的窘境,难以满足职工群众的需求,难以跟上时代发展的步伐。

上面千条线,底下一根针。作为穿针引线、承上启下、落实政策的关键环节,直接面向基层、联系基层、服务基层的县级工会承担的任务多样、繁重,职能作用重要、关键。做强做实县级工会成为夯实工会工作基础的题中应有之义。努力把县级工会打造成工会组织体系的坚强堡垒,需要持续用力、久久为功。

全国总工会日前决定,自2022年9月至2023年9月,在工会系统集中开展“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据8月18日《工人日报》报道,“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启动会

中应有之义。

基于对县级工会工作现状的客观分析和清醒认识,全国总工会制定了《“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方案》,提出“围绕一条主线、坚持两个结合、推动三个下沉、完成四项任务、实现五强目标”的总体要求,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这条主线,坚持上级工会对口联系指导与发挥县级工会主体作用相结合、顶层设计与基层创新相结合,推动工会系统人力、财力、物力的下沉,做好对口联系、调查研究、解决问题、巩固深化的任务,推动县级工会努力实现政治引领强、组织功能强、服务阵地强、机制制强、作用发挥强的目标。开展专项工作的目的,就是在县级层面,持续巩固和扩大工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群众优势、人才优势和资源优势,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更好地发挥工会组织的积极作用。

需要注意的是,专项工作提出必须完成的任务中,对口联系是前提,要求全总和省市工会领导机关加强对县级工会的对口联系、指导和服务,实现对2800多个县级工会全覆

盖;调查研究是基础,要求上级工会领导机关既到工作局面好的地方去总结经验,又到困难较多、情况复杂的地方去调查研究,真正把问题发现出来,把群众意见反映上来;解决问题是关键,要求对发现的问题逐项列出清单、提出举措,内外协调、上下联动,以钉钉子精神推动问题的解决;巩固深化是根本,要求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推动从政策和制度层面解决县级工会面临的综合性、普遍性难题。

要实现县级工会从政治引领、组织功能,到服务阵地、制度机制、作用发挥的全面加强,是一项系统工程、长期工作,需要持续用力、久久为功。各级工会应充分认识其重要意义,落实责任,加强督导,注重统筹,改进作风;县级工会应抓住契机,乘势而上,主动作为,围绕热点和难点问题,切实把工作重心放到基层,努力为基层工会和职工群众说话办事。

成功缘于实干。相信通过各级工会坚持不懈的改革创新、攻坚克难、扎实工作,我们必将把县级工会建设得更加充满活力、更加坚强有力,真正成为工会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的“桥头堡”。



全国总工会日前决定,自2022年9月至2023年9月,在工会系统集中开展“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据8月18日《工人日报》报道,“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启动会

“筹款中介高比例抽成”会造成多重伤害

陈广江

据8月21日澎湃新闻报道,8月21日,水滴筹在回应“水滴筹筹款中介抽成最高达70%”一事时表示,筹款中介是由部分恶意推广的第三方商业组织运作的。对于此类伤害用户和水滴品牌的行为,水滴筹表示将采取零容忍态度,坚决抵制和打击,并申明任何高于筹款3.6%的费用都不是平台收取的。

这并非水滴筹首次回应“筹款抽成”问题。今年6月,针对“筹款中介收取30%~70%的费用”一事,水滴筹、轻松筹发布联合声明,共同打击冒充平台收取“推广费”。截至8月10日,打击行动已累计管控恶意推广案例800余起,管控恶意推广的用户账号600多个。如此现实语境之下,恶意推广的筹款项目有所减少,但滋生乱象的土壤并未彻底铲除。

值得注意的是,对筹款人来说,选择与高额抽成的“职业筹款人”合作,很多时候是无奈之举——虽然明知被利用,但毕竟能筹一分是一分,善款被抽走一部分总比筹不到钱强。“我们不帮筹,他们一分钱也得不到”,这是某些“职业筹款人”心安理得的说辞。据报道,这部分选择合作的筹款人,大部分是多次发起过筹款的患者,其通过自身社交关系网已无法再筹到款,因此明知会被收取高额佣金,也会选择接受。

尽管如此,高比例抽成推广也难逃乘人

之危、趁火打劫的质疑。慈善向来不是生意,更不是牟利工具,筹款中介高额抽成的行为不仅伤害了筹款人和众筹平台,更伤害了慈善事业。这种推广服务甚至堪称大病众筹行业的一颗“毒瘤”。也正因此,众筹平台将这类行为定义为“恶意推广”,以零容忍态度坚决予以抵制和打击。

从网络灰产形成原因看,要想彻底打掉筹款中介并非易事。除了一些病人迫切的“刚需”外,众筹平台制度和规则方面的漏洞也不容忽视。有大病众筹公司的相关负责人表示,虽然经过打击,恶意推广的筹款项目减少了,但操作恶意推广的机构和个人还在,不排除未来可能产生其他变种。此外,大病众筹平台本身的发展路径,也面临着平衡商业属性与公益属性以及自身造血能力不足等挑战。

从长远看,规范大病众筹还需制度发力。虽然网络个人求助行为受到民法典和刑法的约束,但并没有纳入慈善法监管范畴,这也导致个人求助依然处于粗放阶段,相关运营及行为缺乏明确的监管部门,更多的是靠行业自律。近年来,修改慈善法的呼声不断。有专家指出,鉴于互联网慈善的蓬勃发展,应在该法中增加互联网慈善专章,明确募捐平台的法定职责、个人求助的条件和义务,加强平台责任、审查甄别、信息公开、风险提示和责任追溯等工作,从而规范网络个人求助行为。

良法是善治之前提,法律对现实的及时回应,是一种必须。

G图说

挑战

据《北京青年报》报道,近日,河南周口一段老人健走队逼停车辆无视红绿灯行走的视频引发关注——这支举着旗帜、统一着装的队伍,随着音乐在机动车道上行走,到了斑马线还调头,各个方向的车辆均只能停下等待。两三百人全部通过后,车辆才能正常行驶。当地交管部门表示正在调查处理。

红灯停绿灯行、人车“各行其道”,是最基本的交通法规和安全常识。如今,数百人的队伍公然违反这样的规定,挑战公众的容忍度,实在不该。此前不少地方都开展过针对行人和非机动车闯红灯的专项治理行动,处罚多以批评教育和小额罚款为主,效果一直有限。这背后,还是不少人遵守交规的意识有待提高,同时一些违规之人确实没有受到相应的处罚。不管怎样,法不责众的心理要不得,对上述“组团违法”的人,更应及时亮剑,予以处理。否则,恐怕会有更多人“照方抓药”,不仅可能造成矛盾升级,而且可能带来更大的安全隐患和社会失序。

李法明/图 弓长/文

聚焦

新闻——据8月21日央广报道,近日,一段高铁上孩子吵闹的视频引发热议。视频中,一个三岁的孩子因吵闹声音过大,被同车厢旅客劝说制止,不料却遭到孩子家长怒怼。对此,有人建议高铁应设置“儿童车厢”。一个专属孩子的“非静音车厢”,能解决吵闹的问题吗?

专设车厢治不了儿童吵闹的病

张玉胜

为防止女性乘客被骚扰,媒体曾呼吁高铁设“女性车厢”,如今又有人建议设“儿童车厢”。这当中,“请勿打扰”的本意可以理解,但动辄“强制隔离”值得商榷。治理儿童乘车吵闹问题,还需务实慎重,宜疏不宜堵。

活泼好动是婴幼儿的天性,面对高铁车厢封闭空间和固定座位的拘束,其心理不适和情绪反感势必诉之于喧嚣、吵闹,对此,同

车乘客大可多些理解与包容。对监护人来说,如果孩子的吵闹打扰了他人的安宁,其有责任进行教育和安抚,必要时还应就此向周边乘客道歉。

现实中,家长带孩子出行在所难免,但父母完全可以做到对孩子可能的哭闹状况有所“防备”。比如,曾有媒体报道,上海一对夫妇带刚满一岁的孩子乘坐飞机,孩子妈妈为同舱乘客准备了贴心小礼物——耳塞、小糖果和一张以周岁孩子名义请求“包容”的小卡片……完全照搬、复制如此做法或许

不现实,但其中透出的大局观和公德心,值得点赞与思考。

建议设“儿童车厢”,目的说白了还是要保障车厢“静音”,这无可厚非,但那些高声打电话、外放听音乐、看视频者是否也应当在“静音”管束之列?是否也该为其单设专用车厢?退一步说,要设“儿童车厢”,是否也要将安静、不吵闹的乖孩子与爱吵闹的“熊孩子”区别开?因个别孩子吵闹,就要增设“儿童车厢”,未免有些“一杆子打翻一船人”。

从技术层面上看,增设“儿童车厢”或

文明提速才有更好的乘车体验

沈鑫杰

多数网友“一边倒”地支持受干扰乘客,甚至表示“已经忍很久了”,一方面是出于感同身受,另一方面说明高铁上的不文明行为并不罕见。

近年来,我国高铁发展日新月异,群众出行需求得到更大程度满足。数据显示,截

至2021年底,我国高速铁路营业里程达到4万公里,国家铁路旅客发送量完成25.33亿人。然而,一些乘客的素质并未飞速提升,有些人的认知和行为习惯仍停留在“脏乱差”乘车体验时代,有些人则将“路怒症”之类的戾气带上了高铁……

人们搭乘高铁出行,或出差或走亲访友或旅游采风,目的虽略有差异,但都希望拥有一段舒适愉快的旅程。同一车厢空间小,乘

客之间距离近,磕磕碰碰在所难免。如果边界意识不强,便可越界进而引发矛盾。将公共车厢当成自家后花园、游乐场,放任孩子吵闹、摸爬滚打,有人提出异议便恶语相向甚至拳打脚踢,这是对其他乘客正当权利的侵害,也是对“高铁文明”的践踏。

如今,我国高铁时速可达350公里。如此背景之下,“高铁速度”与“高铁文明”应并轨而行,相辅相成,共同打造“中国高铁”这

张亮眼的名片。

移动公共空间的治理,难免存在一些痛点和难点,但不该放任其演变成久治不愈的“顽疾”。目前,我国高铁技术已经具备了优化内部空间功能的条件,高铁方面不妨以问题为导向,在精细化、人性化服务上多下功夫,更好地平衡各类旅客之间的诉求和关系,取得降噪、玩乐以及经济效益的有机统一。

说到底,“高铁文明”离不开所有乘客的共同建设和维护。“以身教者从,以言教者讼”,孩子家长应以身作则,言传身教,帮孩子系好每一颗文明礼仪的扣子。否则,设置再多专属车厢也是徒劳,因为按下葫芦还可能浮起瓢。

工人日报

网评

悲剧发生, 我们无论如何不该少了悲悯之心

8月13日下午,四川彭州市龙门山镇龙槽沟突发山洪,造成7人死亡、8人轻伤。

他们可能确实违反禁令在先,但对危险疏忽大意,但他们已然为此付出了生命的代价。这样一场生死离别,一定会给他们的家人造成巨大的悲痛和创伤。那些还要在他们伤口上撒盐的人,或许比倾泻而来的洪水还让人感到冰冷刺骨。

悲剧发生,我们不应失去悲悯同情之心。网络上的“洪水”可能随时奔涌甚至分分钟把人“淹死”。我们这个社会需要的始终是善意、温暖、阳光的汇聚,而非戾气、仇恨、灰暗的累积。

网友跟帖——

@笑笑:冷嘲热讽同样是种悲剧。

@雨晴:“爱人者人恒爱之”,社会需要更多爱。

阅读全文请扫码 “工人日报e网评”

“用镜头记录80岁外婆”何以打动人心

杨朝清

洗衣服、包粽子、过大寿……近日,江苏苏州90后姑娘沈梦晨用镜头记录80岁外婆的生活点滴,走红网络。在外孙女的镜头前,裹着头巾或戴着草帽的老人,一脸温柔,笑容清澈。(见8月18日《潇湘晨报》)

“外婆”系列的走红,不仅源于照片好看,其折射出的真实生活和真挚情感才是更重要的因素。一张张照片的背后,城市与乡村、现实与远方、传统与现代、家庭与亲情等各种关系重组合在一起,引发了围观者普遍、强烈、持久的共鸣与共鸣。

坦率地说,在时下这个几乎人人都有能力记录生活,拍摄愈发便利的时代,记录老年人的照片依然不够多。而老年人也有他们的美,他们也需要被记录。从这个角度看,“用镜头记录80岁外婆”其实做到了许多年轻人没有想到、做到的事情。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许多年轻人没有机会经常陪伴家里的老人,和老人共处的时间里也往往忽略了用镜头来记录他们真实的日常。所以某种角度上,“用镜头记录80岁外婆”是一种提醒和启发——年轻人可以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多陪伴老人,多发现和捕捉老人之美。

外婆之美,不仅在于颜值,也在于精神。能干的外婆,不仅种庄稼,也开小卖部、做清洁工,还要照顾孩子;面对生活不易和苦难的磨砺,外婆始终保持内心的笃定和安宁,耐心且平和的……实际上,不少人的童年里,都有或长或短的被隔代寄养的生活经历,沈梦晨外婆的身后,还有千千万万个和她一样的长者,他们尽心尽力在生活层面照料孙辈,也为孙辈提供了宝贵的精神滋养。

每个人都终将老去,老年人需要更多的温柔相待。不论是“用镜头记录80岁外婆”,还是“为山区老人免费拍照”,抑或乡村“适老化改造”,给予老年人更多的关爱与呵护,不仅需要制度补血,也离不开个体的参与。

老年人沧桑的面容里,有沉淀的岁月和故事,他们需要被更多人看见。在人口结构老龄化的今天,关心关爱老年人的日常生活和精神世界,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是“用镜头记录80岁外婆”带给我们的更深层次的启迪。

媒体声音

◇短视频用户信任比点击量更重要

统计显示,2022年以来,某短视频平台已处理319万条不实信息。不实信息已成短视频平台毒瘤,必须治理,力求除根。

人民网评论说,除根不是一键删除不实信息那么简单,不能止步于一时之举,而要寻求长久的治理之道。“用户的信任永远比点击量更重要。”消除平台乱象是网络刚需,打造清爽的平台生态,不仅能塑造良好的自身形象,也能吸引更多用户在平台发声。企业无论大小,都需承担社会责任。竭力治理平台乱象正是平台尽责的体现,而这没有完成时只有进行时。

◇别让“网红路牌”指错方向

蓝底白字且标有方向、写着煽情的语句,这样的网红路牌作为商家“引流”利器,近来出现在很多城市街头。有关部门提醒,不恰当的招牌会造成误导,不要随意设在路边。

《北京晚报》评论说,网红路牌的外观设计同正规的路牌高度雷同,极易混淆视线,是街头“违建”。商家制造亮点、吸引客流无可厚非,但是把手伸到道路交通设施上,影响城市管理、妨碍公共秩序就明显越界了。这种路牌设置在路边,比真实的路牌还醒目,对公共秩序构成了侵犯。简单粗暴地跟风煽情句式、乱设置网红路牌,不仅同质化严重,而且违法违规,或有甚许的短期流量,但长远看来,此风不可长,此风也长不了。

◇预付不该是“跑路”的代名词

近日,中消协发布消息称,今年上半年有关预付式消费投诉案件增长较明显,且涉及领域较多。预付式消费,这个看似你情我愿的公平交易,常常出现“套住消费者—商家跑路”的情况。

《广州日报》评论说,打一枪换一地,预付式消费骗局不仅愈发成为老大难问题,而且“传染”范围也越来越广。预付式消费纠纷透支了消费者的信任,让其“谈预付则色变”,也影响了正常的市场交易秩序,往大的说,这也是给消费经济添堵。除了在源头上规范合同责任,保障合约履行,限制跑路行为之外,对于消费者维权成本过高的问题,相关部门不妨研究设置专门的集体诉讼渠道,为消费者提供法律援助。让跑路商家跑不出法网,也跑不出自己的套路。

(嘉潮整理)